

政府采购编号: XDZ2023-8-7 高新区GX3-34-2-1地块清表清运项目合同
合同备案号: 53 2023年6月25日

发包人(全称, 以下简称甲方): 西安市雁塔区鱼化寨街道办事处

承包人(全称, 以下简称乙方): 陕西崇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三编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, 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, 乙方愿按本合同约定承担本项目任务, 双方就本项目的事项订立本合同:

一、工程概况:

1、工程名称: 高新区GX3-34-2-1地块清表清运项目

2、工程范围及规模: 高新区GX3-34-2-1地块地坪下房屋基础等外运内容, 外运土堆方量约57036.4立方米, 清表亩数约77亩

3、工程日期: _____

开工日期: 2023年6月20日 完工日期: 2023年7月5日

4、清运标准:

4.1 符合《安全生产管理条例》的标准; 符合土方工程相关规范要求; 符合西安市建筑工地创卫达标条件和高新区环卫部门要求。将相应垃圾清运至城管执法局指定的垃圾消纳场, 使施工现场达到原地貌自然平整。施工单位负责协调村内及周边关系。同时, 必须湿法作业, 做好治污减霾工作。

4.2 建筑垃圾要清运到省市有关主管部门指定的地点, 不扬尘、不撒漏、不随意倾倒垃圾, 施工前必须按有关规定及要求做好防尘降噪措施。

4.3 施工中搞好安全文明生产。

二、合同的组成部分:

1、乙方中标的投标文件(投标响应低于招标文件时以招标文件为准);



- 2、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；
- 3、标准、规范和有关技术资料；
- 4、其他有关文件。

三、双方的权利及义务

1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1.1 有权随时检查、监督现场及工程进度、质量和安全；
- 1.2 有对现场工作的认定权；

2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：

- 2.1 乙方有权按本合同约定获得约定的工程费；
- 2.2 乙方不得将工程转包，渣土外运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；
- 2.3 接受发包人、监理单位和各级建设主管部门的监督和管理；
- 2.4 乙方按照合同的规定承担认定范围内硬化道路破碎及清运任务；
- 2.5 乙方要按合同约定制定施工方案，确保按规定实施；
- 2.6 乙方按有关部门的规定装载，严禁超载，要做好蓬盖；
- 2.7 必须按规定将清理无及时运出现场，不得在现场随意堆放和处理；
- 2.8 加强易燃、易爆物品的管理；
- 2.9 工程完成后，须及时向甲方和有关部门提出工程验收申请，如验收不合格，则必须在限期内整改完毕并达到合格标准；
- 2.10 要切实做好安全与文明施工，乙方要制定安全生产责任制，责任落实到人，乙方要与甲方和有关部门签订安全责任书，如发生安全问题完全由乙方负责；
- 2.11 要切实加强各类管线的防护工作，按甲方和管线单位的要求做好防护措施（各项防护措施费已包括在投标单价内，结算时不再另行计算）；
- 2.12 如遇以下情况之一，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所提交的履约及安全保证金：

- (1) 未按甲方要求的工期完成硬化道路破碎及清运清表任务的；



- (2) 未按甲方要求的质量完成硬化道路破碎及清运清表任务的；
- (3) 施工过程中出现安全事故的；
- (4) 施工过程中出现污染环境的；
- (5) 违反管理部门命令、规定和要求的；
- (6) 未能完全履行合同义务的；情况严重的，乙方承担违约责任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并不退还履约及安全保证金。

2.13 乙方应在现场设置项目经理部，项目经理部常驻人员名单应在开工前向甲方提交；项目经理应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；本工程项目经理为王欢，注册证号 陕 261161793182 ，安全考核合格证号 陕建安B(2017)0003929 。

2.14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，不得擅自更换甲方认定的本工程施工负责人（项目经理）及管理机构人员；

2.15 乙方必须自行施工，不得转包，确需分包个别子项时，须提前征得甲方书面同意；

2.16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由自身原因造成的损失和后果自负。

四、合同价款和付款方式：

（一）合同价款

1、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方式，单价：

序号	项目	单位	数量	单价（元）	小计（元）	备注
1	建筑垃圾清运	m ³	57036.4	124.01	7073083.96	下挖至黄土裸露，再对土堆等进行清理外运，并且达到规范要求
总计 ¥7073083.96（大写：柒佰零柒万叁仟零捌拾叁元玖角陆分）						
备注：以上单价为全费用单价，且已含降尘费和治污减霾费用。运距暂定为75公里，结算时运距按高新区规定以及城管部门实测运距确定，根据高新区相关规定调整执行，若实际运距高于75公里，按75公里计。						



除因城管部门确定的运距变化调整清运费外，所有综合单价在合同期间不做调整付款方式：项目验收合格后据实结算。当结算金额高于本项目预算金额时以本项目预算金额作为结算金额，当结算金额低于本项目预算金额时据实结算。办理完结算手续后，乙方为甲方开具税率为9%的增值税专用发票，甲方在收到发票后30日内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乙方该项目的全部价款。

乙方收款账户：

单位名称： 陕西崇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城南科技支行

银行基本账号： 3700024809200122709

五、其它：

1、违约责任

1.1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迟视同乙方违约，则乙方按照工程硬化道路破碎、垃圾清运及场地平整价总额的5%/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；

1.2 质量安全达不到甲方要求、未经甲方验收合格的不予结算，甲方不承担迟延付款责任；

1.3 垃圾外运必须运至高新区规划范围以外的建筑垃圾堆放场地，否则将被处以垃圾清运费两倍以上的罚款；

1.4 乙方存在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第二款乙方权利义务情形的，按照工程硬化道路破碎、垃圾清运及场地平整价总额的20%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，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。

2、争议



2.1 双方约定，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：

2.1.1 由本工程监理工程师调解；

2.1.2 调解不能解决时，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；

合同争议处理期间，除正在处理的争议部分外，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执行。

3、本合同一式陆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双方各执贰份；本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4、本合同中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。

(本页无正文)

甲方：(盖章)



(Handwritten signature)

甲方代表签字：

乙方：(盖章)



乙方代表签字：



年 月 日 2023年 5月 20日



安全生产、文明施工责任书

甲方：西安市雁塔区鱼化寨街道办事处

乙方：陕西崇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、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》等相关法规政策，甲乙双方就本项目签署安全生产、文明施工责任书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一、甲方责任：

- 1、定期组织安全会议，随时组织安全检查和现场监督管理。
- 2、及时协调解决工程实施过程中各类管线的迁移和改造等问题。
- 3、及时处理施工过程中妨碍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问题。
- 4、及时传达和通报相关职能部门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和要求，督促乙方安全施工工作的落实。

二、乙方责任：

1、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、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》等有关安全生产的法规政策。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制订有效可行的安全与文明施工方案。及时处理施工过程中妨碍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问题。

2、建立健全安全组织管理机构，制订严格的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生产预案。现场施工人员全面掌握安全文明施工的方法和要领，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责任人全过程进驻现场。应当健全安全生产制度，建立由法定代表人为第一责任人的责任体系，完善紧急救援措施，保证安全施工，做到“组织有保证，任务有要求，工作有检查，预防有措施”。

3、建立严格的对易燃、易爆等危险品管理制度和使用规范，配备充足的安全防护物品和器具。

4、施工现场设置醒目的安全标志和文明施工标语，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和围挡工作。施工前，乙方向职工介绍施工中有关安全、防火等规章制度及要求，提高职工的安全思想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，



督促职工自觉遵守安全纪律、制度法规。乙方必须检查、督促施工人员严格遵守、认真执行。

5、机械设备、脚手架等设施，在搭设、安装完毕并按规定验收后方可使用，严禁在未检验或检验不合格情况下投入使用。

6、特种作业必须执行《国家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》，经省、市、区的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后持证上岗，起重吊装作业必须遵守“十不吊”规定，严禁违章、无证操作，严禁不懂电气、机械设备的人，擅自操作使用电气、机械设备。

7、必须严格执行各类防火、防爆制度和规范，易燃易爆场所严禁吸烟及动用明火，消防器材不得挪作他用。电焊、气焊割作业应按规定办理动火审批手续，严格遵守“十不烧”规定，严禁使用电炉。擅自乱拉电器线路造成后果均有肇事方负责。

8、在施工中，应注意地下管线及高低压架空线路保护，甲方应详细交底，乙方应贯彻交底要求，如遇有情况，应及时和甲方联系，采取保护措施。

9、配备充足的安全防护物品和器具，监督施工人员自觉穿戴好安全防护用品。

10、施工人员应当按规定佩戴安全帽，应有效的控制施工过程中的扬尘、噪声和震动，按有关规定运输建筑材料、处置建筑渣土和各种废物。

11、积极配合相关部门的监督、检查和指导，对存在的问题，要制定整改措施、经费保障、完工日期等整改计划，及时采取有效措施，消除安全隐患，按规定的时间内上交安全检查整改情况书面材料，并向甲方报送整改情况。

12、加强施工现场管理，完善各种安全防护设施，乙方承担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的全部责任和处罚。若发生安全事故，要立即组织力量进行救援，最大限度杜绝人员伤亡，及时上报事故情况，不得拖延或瞒报事故。安全事故发生后，要保护好现场，积极配合相关部门



做好调查取证工作，按照责任及相关规定做好善后处理工作，消除安全隐患。

13、乙方应组织做好现场安全看护工作，若因看护不力导致的安全事故等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。同时，乙方应组织开展拆迁区域的安全巡查工作，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应及时向甲方报告以采取解决措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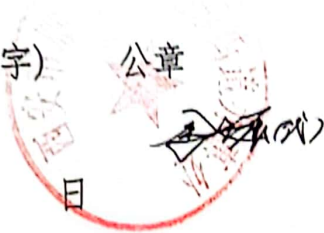
14、承担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的全部责任和处罚。

15、未注明事项，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及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要求。

三、本责任书一式陆份，甲方执肆份、乙方执贰份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工作完成后自动失效。

甲方责任人：(签字) 公章

年 月 日



乙方责任人：(签字) 公章

2023年 5月 20日

